

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4月2日以电话、微信等方式紧急通知至各位董事，会议于2026年4月2日采取通讯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董事长胡范金先生于本次董事会会议上就紧急通知的原因作出了说明，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要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范金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9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及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对外投资及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本次交易定价符合公允性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情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及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